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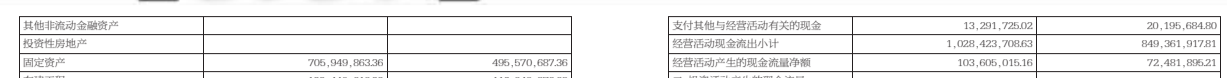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and Year-to-Date.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items.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Lists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and Reason. Details changes in financial statements.

2. 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Shows profit and loss details.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 Type, Shareholding Ratio, Share Count, and Remarks.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and Unit. Shows balance sheet details.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吴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云

3. 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Shows cash flow details.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and Unit. Shows cash flow details.

五、董事会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9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吴晓林
2024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名。会议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洪刚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洪刚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一致同意如下事项:
选举吴晓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吴晓强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独立董事及两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

吴晓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

附件:吴晓强先生简历
吴晓强先生，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神州艺美纸桶业务员，青州市新纳化工有限公司厂长，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联科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联科卡迪尔炭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山东联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联科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联科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晓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联科集团、联辰投资、潍坊浦金、潍坊汇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543,720股，占公司总股本202.35%，持股0.67%，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晓强先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晓林先生系兄弟关系，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晓林先生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吴晓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吴晓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况
1. 外汇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存在海外业务，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
2. 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外币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欧元。
3.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交易业务。
4.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5. 业务期限及授权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6.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
外汇套期保值使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7. 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不涉及关联方。
二、审议程序
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已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